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
在 2022 年度消除的专项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所）对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会稽山）2021 年度的财务报表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2〕2678 号）（以下简称上期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现就 2021 年度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所涉及事项已经在 2022 年度消除情况说明如下：

一、上期审计报告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

天健所出具的上期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段所述，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四）2 所述，精功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会稽山公司 164,000,000 股股份（占会稽山公司总股本的 32.97%，占其所持会稽山公司股份的 100%）已被司法冻结和轮候冻结。精功集团有限公司已向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申请依法进入重整程序，截至审计报告日重整程序尚未完成，未来结果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上期审计报告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在本期消除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管理层高度重视 2021 年年度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所述事项，积极协助公司控股股东采取措施解决、消除上述事项的影响。

2022 年 11 月 28 日，绍兴市柯桥区人民法院裁定批准精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功集团）等九公司重整计划。根据重整计划，中建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信）将支付投资对价为 1,872,663,010.98 元取得精功集团持有会稽山 14,915.82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9.99%），该等股份将全部转入中建信之全资子公司中建信（浙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信浙江公司）；精功集团持有会稽山的剩余 1,484.18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98%）将置入服务信托 1 号。2022 年 12 月 1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中建信浙江公司、精功集团分别编制完成了《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2022 年 12 月 9 日，精功集团持有会稽山 1,484.18 万股股份已过户至服务信托 1 号并完成了登记手续。

2022 年 12 月 26 日，精功集团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精功集团持有的 14,915.82 万股会稽山流通股股份已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过户至中建信浙江公司，占会稽山总股本的 29.99%。

本次权益变动后，中建信浙江公司成为会稽山的控股股东，方朝阳作为中建信浙江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成为会稽山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至此，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上期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经在 2022 年度消除。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八日